

证券代码：836858

证券简称：爱用科技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康乐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047,5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3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审计了公司及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会计师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047,5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制作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向股东大会汇报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047,5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制作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向股东大会汇报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04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8）及《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04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具有证券期货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其继续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服务。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04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04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完成了各项工作，编制了《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04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完成了各项工作，编制了《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04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04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43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 20,563,655.92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63,655.92 元；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 21,225,943.66 元。

2023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04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高亚平、周梦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7 日